

建造業議會

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

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 2016 年第二次會議於 2016 年 6 月 29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30 分於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138 號聯合鹿島大廈 15 樓 1 號會議室舉行。

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 2016 年第二次會議討論摘要：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2.1	CIC/CSY/R/001/16 (討論文件)	通過進展報告 成員通過2016年3月16日舉行的上次會議之進展報告。
2.2	CIC/CSY/R/001/16 (討論文件)	上次會議續議事項 議程1.4項－建議的增補委員名單已於2016年4月29日舉行的建造業議會第二次會議中獲成員核准。 議程1.7項－安全提示第001/16 號－「貨車式起重機使用前檢查清單」已於2016年6月22日發表，並於同日電郵通知成員。 議程1.10項－2016及2017年工作計劃及預算暨『建設更好未來－香港建造業2030年發展願景』報告的實施計劃將於議程2.11項報告。
2.3	CIC/CSY/P/008/16 (參考文件)	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職權範圍更改 成員備悉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職權範圍更改，包括創新、科技及研究的元素在內。
2.4	(簡報) (參考文件)	2016年建造業安全周和相關活動 由建造業議會與發展局合辦的第五屆建造業安全周已於2016年5月25至27日舉行，主題為「建築設計安全」並聚焦於臨時工程設計。活動包括開幕禮暨研討會、工地參觀、創意工程安全獎2016及第22屆公德地盤嘉許計劃頒獎典禮。超過600人出席研討會、超過1,000人出席公德地盤嘉許計劃頒獎典禮及約180人參觀8個工地。「建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p>造業安全錦囊」智能手機應用程式自2015年推出至今，已超過10,000下載。是次活動共有24篇媒體報導。</p> <p>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主席建議向建造業從業員推廣創意安全的方法，從而提升建造業的安全，議會秘書處將會作出跟進。</p>
2.5	CIC/CSY/P/009/16 (參考文件)	<p>升降機槽工作的工地安全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p> <p>兩次專責小組會議已分別於2016年6月10日及7月18日舉行，專責小組成員已大致就中英文版指引的擬稿發表意見。當專責小組完成指引的擬稿後，指引的擬稿預計將於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2016年第三次會議上呈交作出確認。</p>
2.6	CIC/CSY/P/010/16 (參考文件)	<p>應用創新設計以提高建造安全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p> <p>香港物流及供應鏈管理應用技術研發中心(研發中心)已於2016年5月至6月期間，於兩個場地進行倒車射頻識別感應/警報系統測試及於三個場地進行安全帶緊扣感應系統測試，更多系統測試將於暑假進行。當測試計劃完成後，議會秘書處及研發中心將會尋求在市場上推廣這些系統。</p> <p>經商議後，成員同意邀請研發中心於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2016年第三次會議上報告工作進展。</p>
2.7	CIC/CSY/P/011/16 (參考文件)	<p>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地之工作安全專責小組的工作進展</p> <p>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地之工作安全專責小組(專責小組)成員獲邀就樓宇外部檢查及維修設施發表意見。</p> <p>議會秘書處將修訂「離地工作的安全指引」，供專責小組成員提出進一步的意見。</p> <p>發展局匯報，已指令轄下的六個工務部門，如工程總額港幣五億元或以上，需要在計劃或初期設計階段的工務工程包含建築設計安全的元素。發展局將會與職業安全健康局(職安局)於2016年年尾合辦建築設計安全工作坊予項目工程人員參與。</p>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p>有成員查詢為何不可立法使用羊眼圈及保留維修通道以提升建築工人安全的原因。成員討論後，同意認為立法需要很長的時間，亦認為應是最後的解決方案。</p> <p>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主席分享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自2010年起應用建築設計安全的經驗。有成員對於每年須由註冊專業工程師檢驗繫穩點的要求表示關注。已建成的樓宇方面，有成員建議可考慮邀請業主在強制驗樓計劃時安裝繫穩點。不過，有成員從承建商的立場來說，對於後加的繫穩點會造成漏水，長遠較難保養，表示關注。成員備悉屋宇署正透過專責小組收集意見。</p> <p>經商議後，專責小組主席將於下次專責小組會議前，舉行小組會議收集相關部門及團體對於使用繫穩點及保留維修通道的意見。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主席建議考慮邀請屋宇署代表於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2016年第三次會議上報告進展。</p> <p>[會後補註：專責小組的小組會議已於2016年7月29日舉行，勞工處、屋宇署、發展局、市區重建局、職安局及房委會代表出席。]</p>
2.8	CIC/CSY/P/012/16 (待確認文件)	<p>重組後的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地之工作安全專責小組成員名單及職權範圍的修訂</p> <p>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地之工作安全專責小組及其轄下的兩個工作小組已重組為一個專責小組。經商議後，成員同意房委會的建議，邀請香港物業服務公司協會代表加入成為專責小組的成員。成員確認重組後的專責小組成員名單及職權範圍的修訂。</p>
2.9	CIC/CSY/P/013/16 (待確認文件)	<p>建造安全海報第001/16號－「使用低電壓手提電工具及充電式手提電工具」</p> <p>成員原則上確認建造安全海報第 001/16 號，但須作少量的修訂。</p> <p>[會後補註：建造安全海報第 001/16 號已於 2016 年 7 月 15 日正式發表，並載於本文件的附件 A 供成員參考。]</p>
2.10	CIC/CSY/P/014/16	<p>安全提示第002/16號－「預防感染寨卡病毒的安全事宜」</p>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待確認文件)	<p>成員原則上確認安全提示第 002/16 號，但須作少量的修訂。</p> <p>[會後補註：安全提示第 002/16 號已於 2016 年 7 月 26 日正式發表，並載於本文件的附件 B 供成員參考。]</p>
2.11	CIC/CSY/P/015/16 (討論文件)	<p>「建設更好未來－香港建造業 2030 年發展願景」報告的實施計劃跟進事宜</p> <p>就「建設更好未來－香港建造業 2030 年發展願景」報告中，有關提供量化工具，讓私營公司掌握和計算安全風險對其業務的重要性（建議第 24 項）及評估現有的「建築安全設計」電腦設計工具，推出補充指引以令其適用於香港（建議第 25 項），有成員分享美國的「透過建築設計作出預防」(Prevention through Design (PtD))的資料，建議購買「建築安全設計」工具及相關的「透過建築設計作出預防」軟件檢視。</p> <p>就建議第 26 項有關為建造業設計上的可建造性和安全表現設立行業大獎，議會秘書處報告，議會及發展局將於建造業安全周 2017 討論這個獎項。</p> <p>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主席建議議會秘書處於下次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開會前，安排相關的業界持份者舉行小組會議，就「建設更好未來－香港建造業 2030 年發展願景」報告的跟進事項再作討論。</p> <p>[會後補註：小組會議已於 2016 年 7 月 21 日舉行，房委會、發展局、勞工處、職安局、香港建造業分包商聯會及香港職業安全健康聯會代表出席，討論「建設更好未來－香港建造業 2030 年發展願景」報告的建議。]</p>
2.12	(簡報) (參考文件)	<p>建造業安全體感及訓練中心的工作進展</p> <p>建造業安全體感及訓練中心將於負責建造工友(指定行業)安全訓練課程（銀卡課程）的葵涌訓練中心成立，內容包括互動及創意的培訓、虛擬實境體驗及系統性的學習體驗。此外，葵涌訓練中心地下的裝修工程也會在同一時間進行。議會秘書處將會緊密地與相關部門及核心小組成員合作，並會定期更新進展。</p>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2.13	(簡報) (參考文件)	經驗分享－德國借鑑考察團 議會秘書處分享德國借鑑考察團的經驗。考察後，議會秘書處建議起重行業提升起重機的安全裝置、探索在議會訓練中心組合起重機的模擬裝置及避免流動式起重機進行不必要的超重測試，詳情將於貨車式起重機工作安全專責小組討論。
2.14		其他事項 (i) 安全相關活動日曆 議會秘書處已整合及草擬了政府部門、協會及專業團體的安全相關活動日曆，並將會傳閱給成員更新。 [會後補註：議會秘書處已於2016年7月12日以電郵傳閱給成員更新日曆]。 (ii) 「工地安全體驗計劃2016」開幕典禮 議會與香港建造商會合辦的「工地安全體驗計劃2016」開幕典禮及第一班訓練課程將於2016年9月26日在馬灣的挪亞方舟舉行，成員獲邀出席。 (iii) 浮標保養建議 有承建商於2016年5月13日致函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主席，解釋2016年5月發生的浮標意外及提出浮標保養建議，議會已於2016年5月17日回覆信件。成員同意交由工地安全事故專責小組跟進。 (iv) 現成樓宇進行維修工作的建議 香港工會聯合會於2016年6月15日致函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主席，表達對現成樓宇進行維修工作的關注及提出建議，議會已於2016年6月22日回覆信件。成員同意交由維修、保養、改建及加建工地之工作安全專責小組跟進。 (v) 修訂議會研究撥款的運作架構 成員備悉議會研究撥款的運作架構的最新修訂，並獲邀於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

議程項目	文件	主要議決／進展摘要
		<p>2016 年第三次會議上提議合適的研究題目以待討論。成員同意委任陳志超工程師代表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在研究專責小組審視研究計劃。</p> <p>(vi) 黃昏小聚 – 建造安全的熱門話題 有成員建議每季舉行黃昏小聚，藉此讓業界持份者分享建造安全的熱門話題，並邀請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主席每年在活動中分享。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主席歡迎此建議，並邀請議會秘書處跟進將來舉辦此活動的可能性。</p> <p>(vii) 跟進道路維修工程意外 有成員建議議會秘書處就最近發生的道路維修工程意外作出跟進。發展局報告路政署現正檢視「道路工程的照明、標誌及防護工作」守則，並將於幾個月內發表。</p> <p>[會後補註：安全提示第003/16號 – 「道路維修工程的安全」已於2016年8月8日正式發表，並載於本文件的附件C供成員參考。此外，議會秘書處將於2016年8月29日舉行「建造業議會研討會 – 道路維修工程的安全作業」。</p>

註：在建造安全專責委員會會議上討論的上述文件及進展報告全文，可應議會成員要求由議會秘書處提供。



CONSTRUCTION
INDUSTRY COUNCIL
建造業議會

良好的作業模式 ✓



使用低電壓(如110伏特)手提電工具及充電式手提電工具, 以減少觸電的風險。如必需使用220伏特電動工具, 建議使用手提水氣擊。



使用充電式手提電工具可減少絆倒意外, 加強工地整理及提升生產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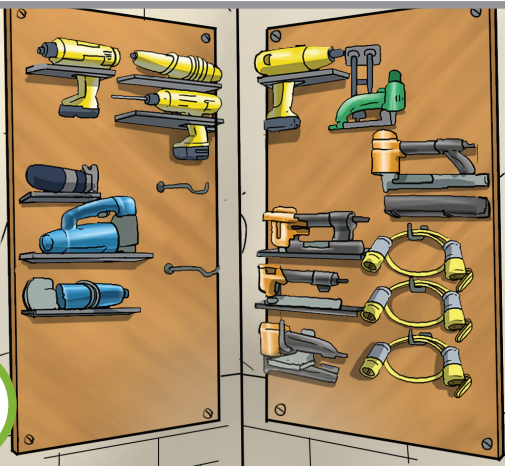
定期檢查及測試
低電壓手提電工
具及充電式手提
電工具



110伏特

定期由合資格人士檢查及測試低電壓手提電工具及充電式手提電工具。

手提電工具儲存區



妥善保管手提電工具, 保持良好可用狀態。



免責聲明

儘管議會已盡合理努力以確保本刊物所載列資料均屬準確, 惟議會仍鼓勵讀者須在可能的情况下, 向其專業顧問尋求適當獨立意見, 並且讀者不應將本刊物視作採取任何相關行動之專業意見的替代, 亦不應依賴本刊物作所述用途。

©2016 建造業議會

地址: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聯合鹿島大廈15樓
電話: (852) 2100 9000
傳真: (852) 2100 9090
電郵: enquiry@cic.hk



寨卡病毒感染主要透過受到感染的伊蚊叮咬而傳染給人類。要預防寨卡病毒感染，工地負責人及建築工人必須採取以下防蚊措施：

工地負責人應該：

- 指派一名職員負責工地的防治蚊蟲工作。
- 定期清理建築工地（至少每星期一次），並檢查工地內是否有積水。
- 清除所有積水，並消除一切滲漏源頭。
- 蓋好所有盛水容器，以防成蚊接觸水面。
- 塞好或包好竹棚向上的竹端，以免引致積水。
- 把能盛水的物品，例如空飯盒，空罐，廢棄物品和輪胎，棄置在有蓋容器內，並定期清理這些物品（至少每星期一次）。
- 在無法接近或難以消滅的滋生地或潛在滋生地使用殺幼蟲劑，以防蚊蟲滋生。
- 在門窗裝上防蚊網。
- 為工作人員提供含避蚊胺 (*DEET) 成分的昆蟲驅避劑，以便他們在建築工地內或叢林間工作時使用。
- 聘請專業的滅蟲公司進行控蚊措施，例如噴灑滅蚊噴霧（如有需要）。
- 定期為建築工人安排有關蚊蟲防治的工具箱訓練。
- 就防治蚊蟲的技術問題與食物環境衛生署轄下分區防治蟲鼠辦事處或防治蟲鼠事務諮詢組聯絡。

建築工人應該：

- 穿著淺色的長袖上衣及長褲。
- 按標籤指示在衣服或皮膚塗上含避蚊胺 (*DEET) 成分的昆蟲驅避劑。
- 在戶外工作期間，避免使用有香味的化妝品或護膚品。
- 收拾工地，並檢查工地內是否有積水。
- 清除所有積水，並消除一切滲漏源頭。



免責聲明

儘管議會已盡合理努力以確保本刊物所載列資料均屬準確，惟議會仍鼓勵讀者須在可能的情況下，向其專業顧問尋求適當獨立意見，並且讀者不應將本刊物視作採取任何相關行動之專業意見的替代，亦不應依賴本刊物作所述用途。

©2016 建造業議會

地址：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聯合鹿島大廈15樓
電話：(852) 2100 9000
傳真：(852) 2100 9090
電郵：enquiry@cic.hk



- 至少每星期更換花瓶和盆栽墊盤裏的水一次，以防蚊蟲滋生。應盡可能避免使用墊盤。
- 蓋好所有盛水容器，以防成蚊接觸水面。
- 妥善處置能載水的物品，例如空飯盒、空罐和輪胎。
- 避免於地盤存放舊輪胎。如舊輪胎擬作特別用途，應將輪胎刺穿幾個大孔，以防蓄水。

在山上或叢林間工作的工程 / 工地及相關人員：

- 應穿著淺色的長袖上衣及長褲。
- 應按標籤指示在衣服或皮膚塗上含避蚊胺 (*DEET) 成分的昆蟲驅避劑。
- 應使用“煙燻器”殺滅及驅走棲息在將會進行施工地點的樹叢上的成蚊：
 - (i) 聘請專業的滅蟲承辦商進行煙燻。
 - (ii) 評估進行煙燻所引致的職業安全及健康的風險和有效執行所有控制措施以減低風險。
 - (iii) 於員工到達將會進行施工地點並在開始施工前便進行煙燻。
 - (iv) 在將會進行施工地點及其周邊地方進行煙燻。
 - (v) 選擇採用只需加水於“煙燻器”便會釋放可殺滅和驅走蚊子之除害劑的“煙燻器”。
- 應配備具有擊倒效果的水性除害噴霧劑，以便員工於工作時受到蚊子襲擊時，可殺滅蚊子。
- 不應在工作地點留下任何會盛載水的物件。

相關參考資料：

- 詳情請瀏覽衛生防護中心網頁
(http://www.chp.gov.hk/tc/view_content/43086.html)
- 預防蚊蟲工具箱訓練教材 - 建築署

*DEET - 市場上除了含避蚊胺成分，亦有其他含不同活性成分的昆蟲驅避劑，包括IR3535，埃卡瑞丁(Icaridin) [也被稱為Picaridin(派卡瑞丁)] 等。承建商及工地人員使用昆蟲驅避劑時，必須遵照有關產品標籤上的指示和注意事項。



免責聲明

儘管議會已盡合理努力以確保本刊物所載列資料均屬準確，惟議會仍鼓勵讀者須在可能的情況下，向其專業顧問尋求適當獨立意見，並且讀者不應將本刊物視作採取任何相關行動之專業意見的替代，亦不應依賴本刊物作所述用途。

©2016 建造業議會

地址：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聯合鹿島大廈15樓
電話：(852) 2100 9000
傳真：(852) 2100 9090
電郵：enquiry@cic.hk



CONSTRUCTION
INDUSTRY COUNCIL
建造業議會

預防感染寨卡病毒的 安全事宜

安全提示第002/16號

第3/3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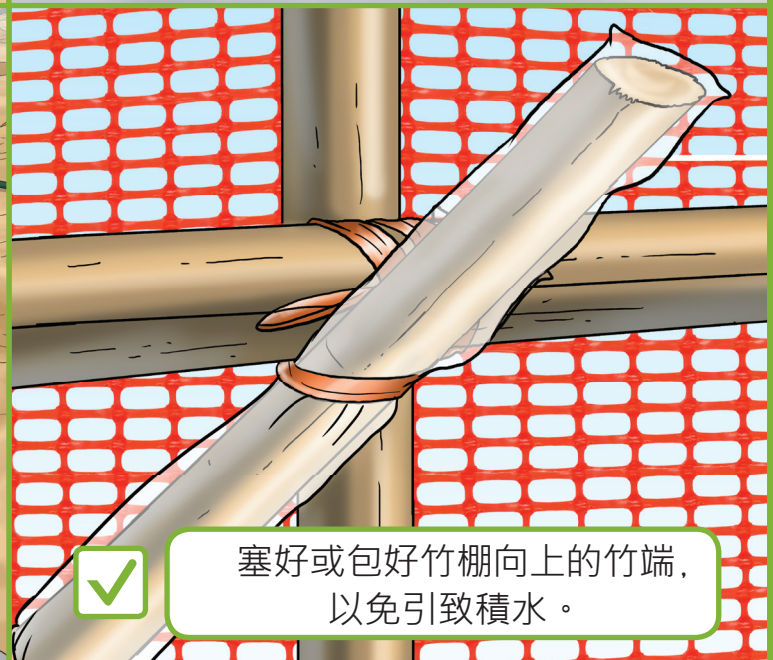
清除所有積水，並消除一切滲漏源頭。



聘請專業的滅蟲公司進行控蚊措施。



清理渠道以防止淤塞。



塞好或包好竹棚向上的竹端，以免引致積水。



免責聲明

儘管議會已盡合理努力以確保本刊物所載列資料均屬準確，惟議會仍鼓勵讀者須在可能的情况下，向其專業顧問尋求適當獨立意見，並且讀者不應將本刊物視作採取任何相關行動之專業意見的替代，亦不應依賴本刊物作所述用途。

©2016 建造業議會

地址：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聯合鹿島大廈15樓
電話：(852) 2100 9000
傳真：(852) 2100 9090
電郵：enquiry@cic.hk



道路維修工程的安全

安全提示第 003/16 號

第1/4頁

道路維修工程的安全日漸為業界所關注及帶來挑戰，若缺少了合適及仔細的工作計劃、組織及執行，尤其是若欠缺合適的安全工作系統(包括對工作進行風險評估，找出工作的危險，建立、實施並監察安全控制措施)，將會對道路維修工人及其他道路使用者構成危險。以下建議的道路維修工程安全措施，有助減低在道路維修工程進行時對工人及其他道路使用者的風險。

作為承建商及僱主:

一般情況

- 嚴格遵守路政署的《道路工程的照明、標誌及防護工作守則》(下稱《守則》)；
- 根據《守則》內指定地點放置標誌、道路標記、護欄及道路危險警告燈具；
- 進行任何快速公路工程前，須向路政署申請快速公路工程許可證；
- 所使用的交通管理設備須符合《守則》第4章所列的標準。所有交通標誌及設備，須妥善保養及定期清洗，以確保其在任何時間均清潔、清晰易讀及處於良好狀況。標誌面層及設備上的反光物料應平滑並沒有繃褶。狀態欠佳的標誌或設備，須立即更換。

安全工作系統

- 委任合資格人士進行針對相關工作的風險評估，在充分考慮其工作性質、交通流量及工人進出工作地方的情況後，找出所有與道路交通及緊急事故相關的潛在危害；
- 在工作進行前，因應風險評估的結果，制定合乎相關工作守則及指引的安全施工程序及安全措施。

給道路使用者的警告訊息

- 在實際可行的情況下，透過電子顯示系統及廣播頻道發放警告訊息給予道路使用者，以提醒他們前面有道路維修工程(或其他交通意外等緊急事故)；
- 盡可能利用標誌顯示改道安排，避免安排工人 / 僱員指引車輛，並確保需在道路上工作的工人 / 僱員在相對最安全的位置工作；
- 所有工程車和護航車必須開啟車輛的危險警告燈，並開啟閃燈和指示燈號，以提醒行駛前來的車輛使用其他行車綫。此外，工程車和護航車的司機須留意背後的路面交通。



免責聲明

儘管議會已盡合理努力以確保本刊物所載列資料均屬準確，惟議會仍鼓勵讀者須在可能的情况下，向其專業顧問尋求適當獨立意見，並且讀者不應將本刊物視作採取任何相關行動之專業意見的替代，亦不應依賴本刊物作所述用途。

©2016 建造業議會

地址：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聯合鹿島大廈15樓
電話：(852) 2100 9000
傳真：(852) 2100 9090
電郵：enquiry@cic.hk



道路維修工程的安全

安全提示第 003/16 號

第2/4頁

相關訓練及個人防護裝備

- 向所有工人 / 僱員提供足夠的資料、指導及訓練；並確保他們熟悉相關的安全施工程序及安全措施；
- 向所有在道路上工作的工人 / 僱員提供所需的個人防護裝備，如安全帽及反光衣，並確保他們進行工作時正確使用這些裝備。

溝通、監察及控制系統

- 所有工程車和護航車須配備通訊設施，以維持所有相關人員的有效溝通；
- 制訂及實施有效的監督制度，例如由承建商的工地監工及安全主任 / 安全督導員進行工地安全巡查，以確保上述的安全措施得以落實執行。

其他建議

- 在可行的情況下，使用自動操作的機械放置及回收交通圓筒，以減少工人在道路上工作的風險；
- 在可行的情況下，盡量避免安排在交通繁忙時段進行工作；
- 在可行的情況下，把作業裝置、設備及工具盡量放置於遠離附近車輛行駛的路線；
- 指示工人 / 僱員在可行的情況下，須朝向迎面而來的車輛工作；
- 視乎交通情況，如有需要，應尋求警務處協助封閉或撤銷封閉行車綫的工作。

作為負責道路維修工程的工地監工及工人：

安全注意事項

- 檢查工程車、護航車、閃燈、緩撞裝置、指示燈號、高亮度電池標燈、低亮度電池警告燈和電訊設備，確保設備有效運作。
- 遵照《守則》內表A-1的規定，保持工程車與護航車之間的緩衝距離，並停下在預先設定的地點。
- 在工程車上時必須注意交通情況，確保安全才可從工程車下車。
- 在豎設警告標誌、道路危險警告燈和交通圓筒時，須面向駛來車輛的方向，並注意交通情況。
- 必須配戴適當的個人保護裝備，例如安全頭盔和反光外衣。



免責聲明

儘管議會已盡合理努力以確保本刊物所載列資料均屬準確，惟議會仍鼓勵讀者須在可能的情況下，向其專業顧問尋求適當獨立意見，並且讀者不應將本刊物視作採取任何相關行動之專業意見的替代，亦不應依賴本刊物作所述用途。

©2016 建造業議會

地址：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聯合鹿島大廈15樓
電話：(852) 2100 9000
傳真：(852) 2100 9090
電郵：enquiry@cic.h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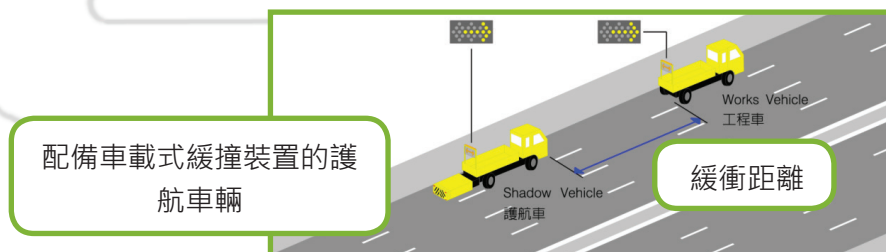
快速公路上進行道路維修工程:

(i) 在快速公路進行流動作業時護航車輛的使用

- 在快速公路進行流動作業時，必須使用護航車輛。護航車輛須配備車載式緩撞裝置、琥珀色的閃動警告燈、閃爍箭咀指示燈號及路障標誌。護航車輛的配備見圖一。工程車與護航車之間須按照道路車速限制及作業類型，保持適當的緩衝距離（圖二），有關緩衝距離的規定載於《守則》。
- 在彎位或沒有足夠視線距離的地方進行流動工程時，護航車須停在彎位開始前的地方或在坡頂前的地方。護航車亦須與工程車保持最多100米的距離。如出現視線距離不足的路段長逾100米，在第一輛工程車與護航車之間須加入額外的工程車，以免車輛越過護航車後意外楔入有關路段。
- 如遇上下列情況，不可在快速公路進行流動作業，但緊急事故除外：
 - 需要工程車停頓超過15分鐘的工程；
 - 惡劣天氣或能見度低時（如大霧）；
 - 會嚴重影響交通流量。



圖一：護航車輛



圖二：工程車輛須由護航車輛護航



免責聲明

儘管議會已盡合理努力以確保本刊物所載列資料均屬準確，惟議會仍鼓勵讀者須在可能的情况下，向其專業顧問尋求適當獨立意見，並且讀者不應將本刊物視作採取任何相關行動之專業意見的替代，亦不應依賴本刊物作所述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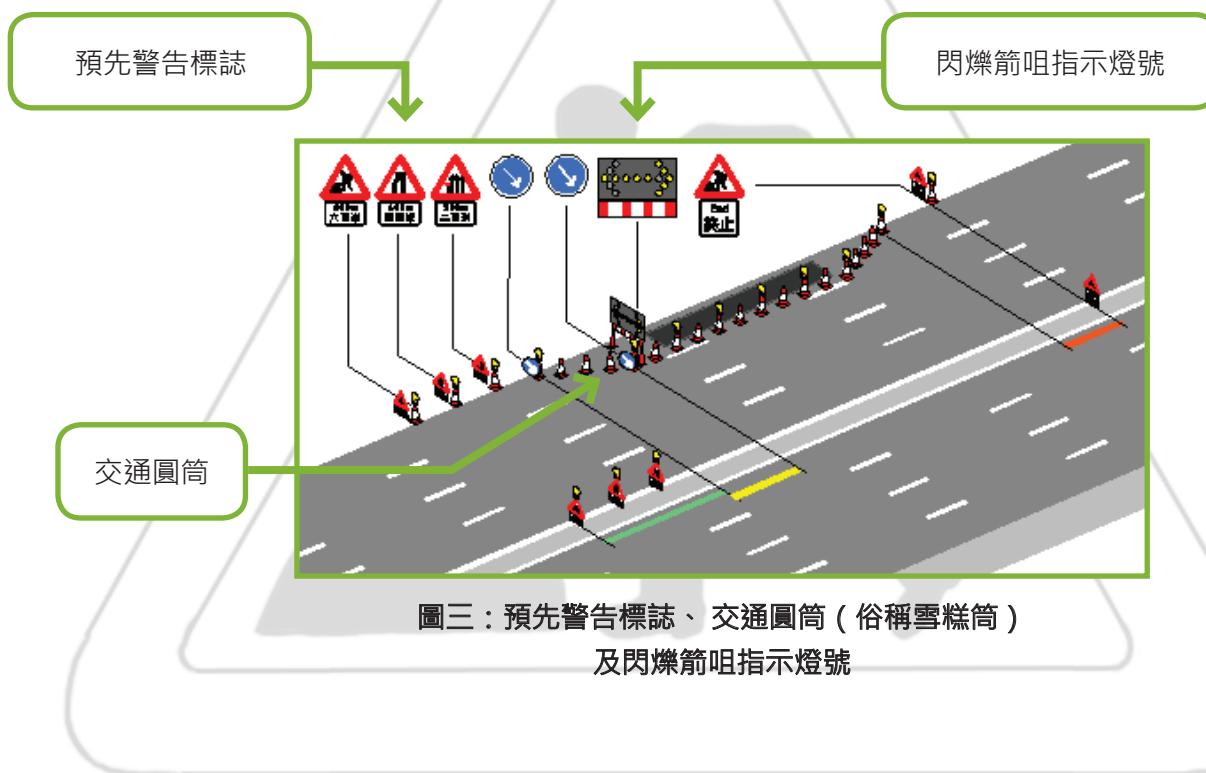
©2016 建造業議會

地址：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聯合鹿島大廈15樓
電話：(852) 2100 9000
傳真：(852) 2100 9090
電郵：enquiry@cic.hk



(ii) 在快速公路封閉行車線的安排

- 下圖為快速公路封閉行車線時採用的典型標誌（包括預先警告標誌、交通圓筒（俗稱雪糕筒）及閃爍箭咀指示燈號等（見圖三），有關其他在快速公路封閉行車線時採用的標誌分佈應參考《守則》圖B-1至圖B-8。
- 《守則》訂明在快速公路封閉行車線進行維修工作時（如維修路面）時，須在施工地區前最少600米設置預先警告標誌，並在道路開始臨時改道的位置設置閃爍箭咀指示燈號。
- 有關預先警告標誌及交通圓筒的詳細設置要求載於《守則》。閃爍箭咀指示燈號由一組獨立的燈以矩陣形式排列，可按預定的安排閃爍以顯示標誌，例如「向右箭咀」或「向左箭咀」。快速公路上有停下或慢駛工程車輛時，必須使用閃爍箭咀指示燈號警告駕駛人士倍加留意，閃爍箭咀指示燈號的安裝高度不可低於3.3米，以提供預先警告。



圖三：預先警告標誌、交通圓筒（俗稱雪糕筒）
及閃爍箭咀指示燈號

參考資料:

- 《道路工程的照明、標誌及防護工作守則》，路政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免責聲明

儘管議會已盡合理努力以確保本刊物所載列資料均屬準確，惟議會仍鼓勵讀者須在可能的情況下，向其專業顧問尋求適當獨立意見，並且讀者不應將本刊物視作採取任何相關行動之專業意見的替代，亦不應依賴本刊物作所述用途。

©2016 建造業議會

地址：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38號聯合鹿島大廈15樓
電話：(852) 2100 9000
傳真：(852) 2100 9090
電郵：enquiry@cic.hk